# **常年法律顾问**服务方案****

致：        公司

首先，感谢贵公司对        事务所的信任！

非常荣幸能向贵公司就贵公司常年法律顾问项目（下称项目）提供本服务方案。

作为一家较早成立并持续稳定发展的知名律师事务所，我们成功地服务于社会的各行各业，法律服务范围涉及企业改制、并购重组、企业清算、证券与金融、银行、信托、保险、融资、房地产、外商直接投资、知识产权、重大诉讼和仲裁等各个领域并为大量上市公司、非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及专项法律顾问服务。对我们涉及的众多业务领域，我们都力求做到专业服务和高效服务的统一。

我们非常荣幸并十分珍惜与贵公司的合作机会，并将尽职尽责提供优质高效的专业服务。“合法合规、全面审慎、专业水准、规范服务”是我们的准则。我们深信，凭籍本所多年积累的常年法律顾问服务、法律专项服务及企业改制法律服务的业绩和经验，以及客户至上的服务信念及本所深厚的社会资源，我们能够为贵公司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

专此并颂

商祺！

****事务所****

    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 本所实力情况、业绩及案例介绍**

## ****第二部分 法律顾问团简介****

### ****第1条 关于本所指派担任项目法律顾问团组成人员及其简介****

1.1 法律顾问团的组成

作为项目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将指派三名专业知识全面，精通企业管理、IPO、房地产投资、建筑施工、项目投资开发、资产重组等相关法律法规，并在资产重组、投资开发、建筑施工、公司治理、IPO等方面有丰富法律服务经验的资深律师        组成顾问团队，其中        律师为首席顾问律师。

1.2 本所指派的法律顾问团成员简介

（1）项目组负责人——         律师

（2）        律师

（3）        律师

### ****第2条 法律顾问的服务方式****

2.1 本所成立由        律师组成的律师顾问团,并配备若干助手，为贵公司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

2.2 律师顾问团律师全程参与公司治理、项目投资开发及各类纠纷的处理工作，提供法律咨询、解答和处理法律问题。根据现场工作需要，及时现场解决有关法律问题，并随时通过电话、传真、互联网等形式提供法律服务。

2.3 根据工作需要，贵公司可在正常的工作时间内约请顾问律师到贵公司工作场所解决法律问题。

2.4 顾问律师团应当做好内部协调，以保证随时有足够数量的顾问律师履行职责，及时完成贵公司安排的工作任务。

2.5 对于项目过程中的重大法律事务，顾问律师应当充分发挥集体智慧，为贵公司提供相对最佳处理方案。

2.6 根据企业的需要，首席律师        律师也可兼任企业的法务主任（或法律部经理）或其他职务，为企业股东会或董事会决策提供帮助。

## ****第三部分 法律服务方案****

### ****第1条 法律服务内容****

根据贵公司的要求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本所以往为相关项目提供法律服务的经验，本所就本项目向贵公司提供如下法律服务方案：

1.1 法律顾问工作的原则和目标

通过提供全面、深入的法律顾问服务，依法规范企业的经营管理行为，预防、减少企业法律纠纷和经营风险，提高企业在商场中的战斗力。

1.2 常年法律顾问工作的服务内容

1.2.1 协助公司处理各种纠纷

（1）纠纷种类，包括买卖合同纠纷、劳资人事纠纷、租赁纠纷、加工承揽纠纷、仓储纠纷、知识产权纠纷、股份转让纠纷等；

（2）以顾问单位代表的身份，通过协商、谈判的方式友好解决上述纠纷；如协商不成的，可根据公司要求出具律师函；为顾问单位提供诉讼或者仲裁方案，必要时候，代理顾问单位参与诉讼或者仲裁；

（3）协助顾问单位分析、查找发生上述纠纷的原因，做到亡羊补牢、防患于未然，杜绝此类纠纷再次发生。

1.2.2 协助顾问单位完善各项规章制度，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1）在公司股权结构、治理结构、资产组合等方面参与股东会、董事会决策，并提出合理化，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2）在经营制度方面，主要针对经营方式的合法性、风险性提供法律意见及防范方法，及时修改不符合《公司法》、《民法典》、《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条款，使顾问单位的生产经营的合法性得到保障；

（3）在管理制度方面，主要针对顾问单位内部诸如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的合法性提供法律意见，使其不违反《劳动法》及《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1.2.3 协助顾问单位对合同进行规范管理

（1）参与谈判，协助起草、审查、修改有关合同、协议，分类制作合同范本，最大限度地避免合同签订过程中可能存在的法律风险。主要针对原料采购、销售及特许委托代理销售、运输、仓储、租赁、专利技术和专有技术及商业秘密保密规则，劳动用工等；

（2）协助起草、制定履行合同的规则，结合《民事诉讼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及相关法律、司法解释等之规定，制定员工履行合同规范，完善履行手续，进行证据保全，防范因证据缺失导致败诉风险；

（3）制定合同管理制度，就合同签订、履行、保管、归档等制定具体管理措施；

（4）对履行中的合同进行审查，如有漏洞，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1.2.4 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服务

知识产权是我们服务的重点之一。具体包括著作权保护、专利权保护、商标权保护、非专利技术保护、商业秘密保护及反不正当竞争等。通过我们的工作，使公司在产品开发、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等过程中，不会违反《著作权法》、《专利法》、《商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

1.2.5 为公司清理债权、债务

（1）清收债权，按法律规定诉讼时效界定情况，区分轻重缓急，起草、发出律师函，协助公司催收债务，使诉讼时效得以延续；

（2）清理顾问单位对外债务，采取合法抗辩措施；

（3）制定诉讼方案和诉前证据保全措施。

1.2.6 协助顾问单位处理关于运输、金融方面所涉及的法律问题

（1）协助企业完善生产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的仓储、运输等环节所需的法律文件及运输过程中涉及货物保险、产品质量纠纷、产品损坏赔偿、交收货物的验收标准，并协助企业处理相关法律问题；

（2）对顾问单位向其他公司融资或者金融机构借款、集资、担保、抵押行为所涉及的法律文件进行审查。

1.2.7 协助顾问单位处理关于行政方面所涉及的法律问题

（1）协助顾问单位完成对公司章程、行政合同、管理办法的制定(包括起草、审查、签订、履行的程序)；

（2）顾问单位涉及营业场地租赁或自身物业管理与房产、消防等部门进行沟通，并处理有关法律事务及法律文件；

（3）协助处理涉及顾问单位与工商、税务、海关、版权局、专利局等部门的特别法律事务;

（4）对公司公章、营业执照、税务登记、介绍信等的管理提供法律意见。

（5）代办公证。

1.2.8 为顾问单位改组、并购、重组、上市等方面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1.2.9 对顾问单位员工进行法律培训

对相关业务人员分类别、分专题进行培训，提高员工法律意识、合同意识、证据意识。主要包括《民法典》、《知识产权法》、《产品质量法》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劳动法》等。

1.2.10 代为行政诉讼或者仲裁，代为申请行政复议。

1.3 专项法律顾问的服务内容

在专项法律顾问服务中，律师顾问团队接受委托，为企业的某一个专业项目（如征地拆迁项目、建设工程招投标项目、建设施工项目、与其他企业的合作开发项目、投资并购项目、项目开发前期工作、诉讼或仲裁等）提供专项法律服务。该项法律服务的主要内容为：

（1）参与专业项目实施方案的制订，确保方案合法、合规；

（2）审查与专业项目有关的相关法律文件，并根据需要修改、完善相关的法律文件；

（3）为专业项目草拟、审查、制作相关协议、合同及有关法律文件；

（4）应要求参加专业项目的谈判，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5）为专业项目审查有关资产或股权的合法性及资产权属状况；

（6）为专业项目的资产移交或管理、人力资源聘用、经营业务等方面提供专业法律意见，并制作相关法律文件；

（7）接受委托，代理与有关部门、企业为专业项目进行法律事务方面的协调、沟通和交涉；

（8）其他与专业项目有关的法律事务。

### ****第2条 法律服务质量保障体系****

2.1 法律服务质量和服务效率保证措施

2.1.1 建立法律服务和管理制度

作为项目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将会为该项目专门建立如下制度：

（1）法律服务受理；

（2）法律服务处理；

（3）法律服务质量管理；

（4）法律服务定期总结；

（5）法律服务档案管理。

通过专门制度的建设，确保每一项法律事务从贵公司需求的提出到本所受理，到处理，到质量管理，到定期总结，到档案建立、管理和移交，均严格按照科学、规范的程序进行，做到法律事务的处理程序化、规范化、高效化、优质化、档案化。如此，既确保了本所提供法律服务的针对性、实效性和快速性，又便于贵公司通过相应机制清晰地随时掌握工作动态。

2.1.2 法律服务处理制度

（1）一般法律事务由顾问团队律师负责处理，在一个工作日内或贵公司要求的时间内办结后直接回复。

（2）重大复杂的法律事务由二名以上律师讨论形成意见后不超过两个工作日回复或在贵公司要求的时间内回复。

（3）特别重大法律事务由顾问团全体成员集体讨论，发挥集体智慧，共同研讨企业复杂的重大问题，力求制定最佳的处理方案，在三个工作日内回复或在贵公司要求的时间内回复。

2.1.3 法律服务质量管理制度

   顾问团成员审慎处理每宗法律事务。顾问团成员互相协作，随时交流，每周定期召开业务交流研讨会，提高服务质量。

2.1.4 法律服务定期总结汇报制度

   每月定期召开法律服务总结会议，由顾问团成员介绍现阶段其经手处理的法律服务情况，形成会议纪要，并根据承办业务的情况总结经验，提出对后期服务工作的意见或建议；对该意见或建议进行集体讨论，在形成统一意见后，向贵公司总结汇报。同时，听取贵公司对前一阶段服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双方充分沟通，确保法律服务工作的优质、高效、有序。

2.1.5 法律服务档案管理程序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贵公司法律顾问服务项目单独建立法律服务档案。

法律服务档案的使用，在遵循上述规定的同时，亦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2.2 法律服务的保密措施

本所律师及其他工作人员为贵公司提供法律服务中所知悉的秘密，将严格依法做好保密工作，并按公司的要求与贵公司签署保密协议书。

### ****第3条 本所担任法律顾问的费用与收费方式****

3.1 关于法律顾问费的收费说明

根据《律师法》、《律师服务收费管理办法》，本所在收取法律服务费时会谨慎考虑下列因素：

（1）法律服务项目的复杂程度；

（2）法律服务项目实质审查难度及顾问律师工作量；

（3）法律服务项目耗费时间长；

（4）本所承担的风险。

本次法律服务项目程序较为复杂、法律文件实质审查或制作难度大、顾问律师工作量大、法律服务项目耗费时间长，一些事项须本所依法出具专业法律意见书，若稍有不慎，都会给本所带来经济和名誉上的损失。

3.2 本次法律服务项目的收费依据和标准

根据        律师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    年    月    日起施行)的有关规定，本次法律服务项目属于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律师服务收费，由律师事务所与委托人按照标的额协商确定。

3.3 本项目的法律顾问费

3.3.1 常年法律顾问费

考虑到常年法律顾问耗时长、工作量大及本所投入的律师人数，建议常年法律顾问费为人民币    万元。

3.3.2 专项法律顾问费

除常年法律服务项目外，本所律师办理建设工程招投标项目、建设施工项目、与其他企业的合作开发项目、投资并购项目、资产重组项目、诉讼或仲裁等法律服务项目时，将会另外提供专项法律服务，并参考律师收费标准另外与公司协商收费。

### ****第4条 收费方式****

根据“先付费后服务”的法律服务管理和原则，双方对有关法律服务合同协商一致并签署后，公司按合同约定支付法律服务费。

### ****第5条 本所承诺****

若由于本所律师工作疏忽大意或故意不尽职责原因导致公司损失的，本所将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如有疑问，请联系：

        律师事务所

                    律师

电话：

电子邮箱：

地址：

邮编：

****律师事务所****

****律师****

    年    月    日